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



二〇一九年九月九日

目 录

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	2
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3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，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，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：

一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，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；

二、股东大会期间，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、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法定职责；

三、会议开始前登记并准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、咨询权、表决权等各项权利，但须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；

四、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，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。

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383,431,936.78 元；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,147,564,137.4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,744,617,345.45 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,892,181,482.87 元。

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分红责任，保持长期稳定回报股东，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分红的相关规定，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，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，拟定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以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（含税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2019-080）。

以上议案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九月九日